“组团”抢劫一月作案20起

4人团伙中3人落网,其中两名主犯仅17岁

本报记者 赵磊

四名年轻男子组成抢劫团伙,短短一月的时间作案20起。10日晚,当他们准备再次作案时,却被之前的一名受害人认出并报警。

潍城公安分局刑警四中队民警将其中三人抓获,其中两名主犯年仅17岁。13日记者从警方了解到,目前犯罪嫌疑人已经被依法刑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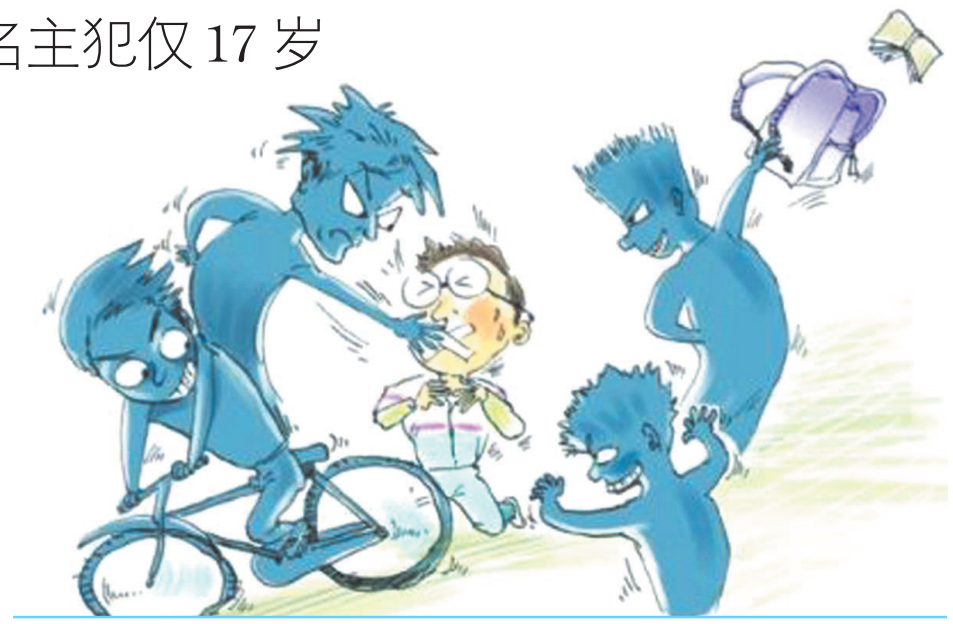

“我们去打劫吧”

一句话说完,“组团”抢劫

年仅17岁的于明波有着一个很是扎眼的光头。初一辍学后,他一直没有工作,整天混迹于网吧、迪厅,并且结识了宋德剑、陈宗龙、吴涛等同样的无业男青年。

6月份的一天晚上,四人在人民公园里面闲逛,无聊之时,吴涛突然提议:“我们去打劫吧。”这个看似荒谬的提议,却得到了其余三人的应和。

四人匆忙作出决定后,就开始从身边下手。于是他们盯上了同样坐在人民公园草地上玩手机的一名男青年。

“有钱么?”陈宗龙上前一把掐住男青年的脖子,拿出弹簧刀比划。男青年稍微抵抗了一下,就顺从地掏出了100多元钱。

首次出手就有“斩获”,几个人拿着钱就去了网吧。

第一次的轻松得手,四人越发觉得这“致富之路”省时省力。在之后的日子,于明波等人几乎每隔一两天就抢一次,有时候甚至一天作两次案。

他们一般都选择在晚上,盯着来往的单独一人的市民,而他们经常活动的地点就是人民公园。短短一个月的时间,几个人作案近20起。

“让我入伙吧,咱一起干”

被抢的变成了抢劫同伙

不久后的一次,于明波和宋德剑趁着夜色,在长途汽车站对面的一条小巷子里,拦住一名男青年。

“你瞅我干什么?”于明波找了个借口上前找茬,而宋德剑也在旁边虎视眈眈。“我没看你。”对方一口东北口音,带着眼镜留着长发。

于明波上前一把卡住对方脖子,同时用刀子抵着他的喉咙:“有钱么?”

“你们是抢劫吧,我身上真没有钱。”出乎意料,男青年很镇静,而且随后就说出了让于明波意外的话:“让我入伙吧,咱一起干,我也弄点钱。”

于明波一下被对方说愣了,好半天才反应过来。忘了当时出于什么想法,于明波决定让对方加入他们。男青年说话带有东北口音,他们就喊他“东北”。

在后来的“行动”中,“东北”逃了,而在多次抢劫路人之后,宋德剑此时提出了一个不同的想法——抢旅馆。长途汽车站对面的同一家旅馆就曾被这个少年团伙“洗劫”了两次。

“他们还打赌看谁先交代”

两名主犯还都不满18岁

“从6月份以来,我们连续接到十余起报案。在人民公园、V1购物广场附近,经常有市民被抢。抢劫的有时三个人,有时四个人。共同特点是作案人年龄都不大,其中有一个人是光头。”潍城公安分局刑警四中队中队长张鸿涛告诉记者。

7月10日晚上,警方突然接到报案,一位市民在百货大楼附近,发现了一天前对其实施抢劫的犯罪嫌疑人。刑警四中队民警迅速赶到,将正在寻找目标的于明波和宋德剑抓获。

随后,民警又押解着于明波,抓获了正在南胡某旅馆睡觉的陈宗龙。

“两名主犯都不满18岁,对于自己的所作所为,还抱着无所谓的态度。”张鸿涛说,“在押送他们回来的路上,两人还在开玩笑,打赌看谁先交代。”

7月13日,记者从警方获悉,目前三名犯罪嫌疑人已经被依法刑事拘留,另外一人正在追逃。

(文中涉案人员属化名)